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泉鲤政工信〔2023〕1号

签发人：郑毓杰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主要包括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

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（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常泰北路 99 号高新区创业投资服务中心 1 号楼 15 楼；电话：0595-22355851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1.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。2022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12 条，其中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1 条，工作动态类信息 11 条。

2.及时公开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息。严格遵循公正、公平、便民的原则，加大涉及民生、社会关注度高的经济运行信息公开力度，如公开制造业“十四五”规划、数字经济“十四五”规划等公众关注度高的产业政策和服务类信息。2022 年以来，在鲤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子网页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zwgk/qzbm/jxj/jgsz/>）公开了工信工作动态 46 条、通知公告 27 条、部门文件 12 条、规划计划 2 条、政策解读 3 条，做到及时、准确地公开工信信息。

3.积极宣贯和落实省市惠企政策。区工信局积极宣传省、市 33 条措施、区 20 条助企纾困解难措施等省市区惠企扶持措施，对各类政策进行分类指导，精心组织开展专题宣传解读，精准指导企业对接各级政策措施。共组织开展电力、智能装备产业、数字经济产业 3 场专题政策解读和座谈会。推荐鸿星尔克、火炬电子等 28 家规模以上企业，通过省、市两级“政企直通车”平台精准推送惠企政策。推进龙头企业培优扶强工程，培育认定 11 家

省级工业龙头企业、14家市级产业龙头企业。推动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发展，3家企业新认定为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，全年兑现惠企资金共计1.38亿元。用好省级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贷款，抓住省级三期共300亿元规模的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贷款的有利时机，全年共引导推荐上报31批148家企业申请第六、七、八期纾困及制造业融资专项资金贷款，资金需求共计58145万元，其中，61家企业获得省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贷款支持，共获得授信金额32389.5万元，放款金额27128.5万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截至2022年底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的登记、分类、统计、保存，2022年向档案馆、图书馆移交政府信息纸质全文12件、电子全文12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不断加强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，运用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及时发布通知公告、惠企政策、项目申报和政策解读，持续加大公开力度、深化公开内容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及时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任务，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制度建设，定期对网站信息更新保障情况进行检查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	0	0	0	0	0	0	0

	理	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政府信息公开和宣传解读的形式和载体仍需进一步丰富,重大决策信息公开仍需继续深化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充分运用新媒体开展多层次宣传解读,持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,利用新媒体等数字化、信息化作用,加大政策解读工作质量,让公众看得懂,促进各项惠企政策落地;强化与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,扩大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 年 1 月 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